

物产中大关于注销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2125号文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代销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01,563,133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8.71元，共计募集资金2,626,614,888.43元。已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11月2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发行费用852,668.25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625,762,220.18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424号）。

二、募集资金管理、使用及存储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监督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并设立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15年11月，物产中大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浙江物产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分别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羊坝头支行与独立财务顾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7年3月31日，公司全部募投项目已建设完毕，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额 (1)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止日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1) - (2)
1	跨境电商综合服务项目	25,000.00	23,131.47	1,868.53
2	补充营运资金	237,576.22	237,576.22	-
合计		262,576.22	260,707.69	1,868.53

截止2017年3月31日，募集资金整体使用及节余情况为：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62,576.22
加：利息收入	221.28
减：募投项目实际投入金额	260,707.69
减：尚需支付金额(合同尾款及质保金)	-
节余募集资金余额	2,089.81

截至2017年3月31日，全部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为人民币2,089.81万元(含利息收入)，占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262,576.22万元的0.80%。

跨境电商综合服务项目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1,868.53万元(不含利息收入)，占该项目承诺投入金额人民币25,000万元的7.47%。

2017年4月22日，公司召开八届十次董事会会议、八届七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详见公司2017年4月25日2017-017号公告)，同意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截至2017年5月2日，公司已将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并已使用完毕。

(三)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情况

截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前，本公司2个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账号：1202020129900275552，银行账号：3310010010120100604382)余额均为0万元。

三、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情况

鉴于上述2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使用完毕，专项账户不再继续使用，公司已于近日注销了上述2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账户注销后，物产中大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浙江物产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分别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羊坝头支行与独立财务顾问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5月6日